# 淳厚欣颐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放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送出日期: 2020年12月24日

#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淳厚欣颐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淳厚欣颐	
基金主代码	01055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12月2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	
	规、《淳厚欣颐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淳厚欣颐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0年12月24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年12月24日	

# 2 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基金管理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但对于每份基金份额,仅可在该基金份额锁定期届满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办理基金份额赎回。开放日的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对于每一份基金份额,锁定期从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申购申请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下同)起,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基金份额申购申请日次年的年度对日的前一日。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 3 日常申购业务

####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网点每笔申购本基金的最低金额为 100 元人民币(含申购费);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电子直销平台申购,每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为 100 元人民币(含申购费);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申购,首次最低申购金额为 10 万元人民币(含申购费),单笔申购/追加最低金额为 1 万元人民币(含申购费),本基金直销机构单笔申购最低金额可由基金管理人酌情调整。实际操作中,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投资者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再投资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总基金份额的比例不得达到或者超过50%,也不得存在变相规避50%集中度的情形(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超标的除外)。

#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在申购时收取基金申购费用;投资者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具体费用安排如下表所示:

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 万	1.2%
	100 万≤M<300 万	1.0%
	300 万≤M<500 万	0.8%
	M≥500 万	按笔收取,1,000 元/笔

基金的申购费率结构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

#### 4 日常赎回业务

#### 4.1 赎回份额限制

对于每份基金份额,仅可在该基金份额锁定期届满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办理基金份额赎回。开放日的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

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时除外。

对于每一份基金份额,锁定期从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申购申请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下同)起,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基金份额申购申请日次年的年度对日的前一日。

每次赎回基金份额不得低于 100 份,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 机构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 100 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实际操作中, 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如遇巨额赎回等情况发生而导致延期赎回时,赎回办理和款项支付的办法将 参照基金合同有关巨额赎回或连续巨额赎回的条款处理。

##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投资人需至少持有本基金份额满1年,在1年锁定期 内不能提出赎回申请,持有满1年后赎回不收取赎回费用。红利再投资份额的锁 定期视作与原份额相同。

# 5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网上交易定期定额投资适用投资者为使用本公司已经公告开通了定期定投业务的银行卡或支付账户开立有淳厚直销交易账户、且已开通淳厚直销网上交易业务的个人投资者。上述投资者在签署委托扣款协议后,即可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的定期定投业务。

开通直销网上交易定期投资业务详情请参阅《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定期投资业务规则》(详见本公司官网 www. purekindfund. com)。本公司直销网上交易系统网址为 https://etrading.purekindfund.com/etrading。

#### 6 基金销售机构

#### 6.1 直销机构

(1) 直销中心

名称: 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临潼路 170 号 607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丁香路 778 号丁香国际西塔 7 楼

法定代表人: 邢媛

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 400-000-9738

传真: 021-60607060

网站: www.purekindfund.com

(2) 电子直销平台

本公司电子直销平台包括网站(www. purekindfund. com)、官方微信公众平台(purekindfund)及本公司指定且授权的电子直销平台,个人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官方微信公众平台和本公司指定且授权的电子直销平台,在与本公司达成网上交易相关协议、接受本公司有关服务条款、了解基金网上交易的具体业规则后,通过本公司电子直销平台办理开户、认购、申购、赎回、查询等服务。

# 6.2 代销机构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销售机构,并在官网公示。

## 7 其他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2020年12月24日起,基金管理人将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指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 8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1)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 (2) 在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履行适当程序后,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 (3)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通过本公司网站详细阅读《淳厚欣颐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淳厚欣颐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

募说明书》等相关资料。

- (4) 有关本基金开放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的具体规定若有变化,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 (5) 投资者可以登陆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www.purekindfund.com 或拨打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国统一客服热线 400-000-9738 进行相关咨询。
- (6)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4日